

# 解經有路

從釋經學到生活應用

陸蘇河教授 / 著

*From Bible Hermeneutics  
to Exegesis and Application*



# 目 錄

作者序 .....	x
出版序 .....	xii
對使用本書的一些建議 .....	xv
釋經學常用名詞簡介 .....	xvii
<b>第 1 部分 概 論</b> .....	1
第 1 章 導言 .....	3
第 2 章 概觀歷代的釋經 .....	9
第 3 章 聖經的本質與釋經學的原則 .....	43
<b>第 2 部分 釋經學的原則</b> .....	53
第 4 章 釋經學原則（一）：上下文 .....	55
第 5 章 釋經學原則（二）：體裁 .....	73
第 6 章 釋經學原則（三）：背景 .....	141
第 7 章 釋經學原則（四）：漸啓明 .....	163
第 8 章 釋經學原則（五）：一貫 .....	183
第 9 章 釋經學原則（六）：要清 .....	209
<b>第 3 部分 解經的方法</b> .....	227
第 10 章 從原則到實踐 .....	229
第 11 章 四步解經法（一）：概覽、分析 .....	237



第 12 章 四步解經法 (二)：綜合、應用 .....	267
第 13 章 其他四步解經法實例 .....	279
第 14 章 簡化四步解經法 .....	309
<b>習題解答</b> .....	337
<b>附 錄</b> .....	349
附錄一：聖經各章經文事件年份表 .....	350
附錄二：聖經三大主題簡介 .....	356
附錄三：聖經三大主題經文選 .....	366
附錄四：摩西五經全部律法表列 .....	379
附錄五：釋經學理論著作選 .....	384
<b>索 引</b> .....	389
索引一：經文索引 .....	390
索引二：釋經學及專有名詞索引 .....	401
索引三：經文主題或字詞索引 .....	409



## 例 題 目 錄

例 1.1	從「上下文」的釋經學原則看信心與行為的問題	5
例 2.1	詩篇第 78 篇對摩西五經的解釋	11
例 2.2	以西結書第 18 章對摩西五經的解釋	12
例 2.3	馬可福音引證以賽亞書的話	13
例 2.4	加拉太書引用創世記的用詞	14
例 2.5	《亞蘭文意譯本》對以賽亞書第 52 至 53 章「苦僕」的解釋	17
例 2.6	《亞蘭文意譯本》對創世記第 1 章「神說」的意譯	18
例 2.7	《亞蘭文意譯本》對創世記第 29 章「恨」的意譯	19
例 2.8	《亞蘭文意譯本》在出埃及記第 1 章加入「天上的父」的意譯	19
例 2.9	《亞蘭文意譯本》對創世記 3 章 15 節之應許的解釋	20
例 2.10	《哈巴谷書註釋》對「公義的教師」的解釋	21
例 2.11	《創世記釋義》對於亞伯拉罕不認撒拉為妻的解釋	22
例 2.12	《禧年書》對創世記第 38 章猶大與兒媳他瑪之關係的解釋	23
例 2.13	希列以「使用類同經文」的原則解釋利未記第 16 章的 「刻苦己心」	24
例 2.14	希列以「尊重上下文」的原則解釋守安息日的命令	24
例 2.15	斐羅對該隱與亞伯之事的寓意解經	25
例 2.16	約瑟夫對該隱和亞伯之事的解釋	27
例 2.17	革利免對創世記第 22 章亞伯拉罕獻以撒的寓意解經	29
例 2.18	俄利根對創世記第 24 章利百加遇見亞伯拉罕僕人之事的寓 意解經	30
例 2.19	安提阿學派對創世記第 12 章亞伯蘭離開哈蘭之事的字面本 義解經	31
例 2.20	摩西五經之作者的探究	34
例 3.1	聖經是來自神又成於人的書	44
例 4.1	保羅與雅各對信心和行為的論點	59
例 4.2	魔鬼引用詩篇來試探耶穌	61
例 4.3	財主與拉撒路之比喻中的信心問題	62
例 4.4	保羅在羅馬書第 5 章和第 13 章中所說的「得救」意義不同	63
例 4.5	保羅在羅馬書所說的「慈悲」的深意	64
例 4.6	創世記全書的轉折點	65
例 4.7	創世記第 6 章中「神的兒子們」的解釋	65



例 4.8	彼得和約翰所說的「獅子」意義不同	67
例 4.9	耶穌基督的登山寶訓與摩西的十誡	68
例 5.1	「羊」的明喻和隱喻	77
例 5.2	「犬」的明喻和隱喻	77
例 5.3	「火」的明喻和隱喻	78
例 5.4	「心」的誇喻	79
例 5.5	「淚」、「骨」和「心」的誇喻	80
例 5.6	「眼」、「手」的誇喻	80
例 5.7	「大水」、「諸山」、「樹木」的擬人化	81
例 5.8	「私慾」的擬人化	81
例 5.9	描寫神的「面」、「眼」、「膀臂」的擬人格語	82
例 5.10	描寫神「後悔」的擬人格語	83
例 5.11	描寫神「哭泣」的擬人格語	84
例 5.12	箴言 25 章中比喻的圖像與教訓	87
例 5.13	以西結「鍋在火上」比喻的圖像與教訓	88
例 5.14	主耶穌所說瞎子之比喻的圖像與教訓	89
例 5.15	特士良對浪子回頭的寓意解經	90
例 5.16	先知拿單對大衛所講的比喻	91
例 5.17	以西結「鷹」和「葡萄樹」的比喻	92
例 5.18	希伯來詩體的同義平行句和綜合平行句	96
例 5.19	希伯來詩體的反義平行句	97
例 5.20	路加福音第 1 章的平行句法	97
例 5.21	羅馬書 10 章 10 節的平行句法	98
例 5.22	希伯來詩體的完整平行句	99
例 5.23	猶太學者哈卡牧將詩篇譯為散文體	100
例 5.24	希伯來詩體的不完整平行句	101
例 5.25	平行詩句的補充作用	102
例 5.26	後句響應前句的同義平行句	103
例 5.27	後句澄清前句的平行句	103
例 5.28	詩句中的一個成分澄清另一個成分	104
例 5.29	歷史體裁的主題連貫性	106
例 5.30	「律法」原文的含意是指「教訓」	107

## 出版序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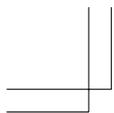
本書作者陸蘇河教授，是被西方學者認為在聖經研究上很傑出的一位學者。他在著名的美國福音派神學院——哥倫比亞國際大學神學院（南卡州）擔任舊約教授超過二十五年，也是更新學院自七年前創立以來的一位資深教授。

陸教授不但學識淵博、治學態度嚴謹，而且在他的教學及專題論文寫作上，合乎使徒保羅對傳道者在解經及宣講真道上的要求（提後 2:15, 18）：正直（Clarity），易了解（Simplicity）及準確（Accuracy）。

更新學院鼓勵所有教學的教授們，能將他們一生研究的精華與心得提供出來，寫成書獻給華人教會，使廣大的華人信徒群體得益。感謝主，本書作者是更新學院第三位教授在他繁重的事奉中，樂意參與這項異象與使命。陸教授利用神學院給他的安息年，將他從唸研究院時期開始，一直到在神學院教學多年來的經驗與心得，及所累積的文章、專題討論與資料，編寫成這一本對釋經學頗有貢獻的書——這將是他在更新學院教授聖經課程時所必用的。

本書適用的讀者範圍很廣，舉凡對讀經有興趣的信徒，成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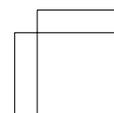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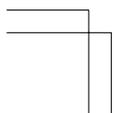


人主日學老師，教會領袖，神學院學生，牧者等，都能從研讀本書得到幫助。我特別推薦給有心參與培訓的信徒領袖們，尤其是有專業背景的，能藉著本書的六項釋經學原則及四步解經法，好好下工夫，為您下半生的事奉作準備，使用這本書去培訓，教導人如何藉聖經認識神，「得生命，並且得的更豐盛」（約 10:10）。

我個人很喜歡這本書。作者不僅將六項釋經學原則解釋得很清楚，而且他的「四步解經法」更是一項「系統化的解經程序」，讀者只要花上工夫，就可以按部就班地照著原則走上解經之路。當您付上代價釋經後，就能建立起傳講信息的基礎了。學會「四步解經法」能幫助您設計講章，進入釋經講道的事奉。

本書的另一個特點，是作者所舉的 125 個例子，其中多半是難解的經文。此外，加上作者所製作的幾個附錄，例如：〈聖經各章經文事件年份表〉、〈聖經三大主題簡介〉、〈聖經三大主題經文選〉，以及更新傳道會編輯同工們花上工夫所作的三項索引：〈經文索引〉，〈釋經學及專有名詞索引〉與〈經文主題或字詞索引〉，使得這本書也成了一本實用手冊，可以用來查難解的經文，及作為帶領查經和預備講道時的參考資料。

我鄭重推介這本書，它不但是在釋經學這門專科中極少數由華人作者自己寫成的，也是在類似性質的英文書中所不易見到一本好書。



求神使用這本書，讓每位讀者藉神的話更加認識神和認識自己，充分體會神話語的功效，得著更豐盛的生命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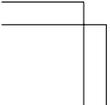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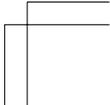
更新傳道會總幹事 李定武

2007年8月2日於美國新澤西州



xiv

解經有路



## 對使用本書的一些建議

本書的目的是要幫助讀者，明白最基本的釋經學原則，與實行釋經學原則的一些方法，並同時了解在生活上的應用。

讀者可按個人的程度和需要來閱讀，不一定要循著本書各章的次序，例如第 2 章〈概觀歷代的釋經〉，因牽涉到教會的解經歷史，比較複雜，因此讀者可以暫時放開，先看其他各章。不過，第二部分有關釋經學六個原則的各章最好要連續地讀。此外，在釋經學原則的各章（第 4-9 章）內有「本章摘要」，讀者可以先讀摘要，再讀詳細的內容。而在第三部分介紹解經方法的幾章裏（第 11, 12, 14 章），讀者也可以先看方框中的步驟，再讀用以說明的例子。

本書盡量避免過於專門化的討論，但有時為了便於正確地分析，不能不牽涉到原文上的討論，不過這類的討論大部分是放在同頁的註腳，而且當牽涉到原文時，原文的字詞都以通用的譯音符號寫出，並使用斜體的字體，有別於一般的英文用詞。

本書除了要幫助個人學習解經之外，也盼望能作為小組或課堂討論的教材，例如：

（一）主日學或查經班：

假如主日學或查經班決定只用三個月來研究，亦即只有十三個時間單位，那麼可將書中的某些章（例如第2章〈概觀歷代的釋經〉），按照程度或需要而定為課外閱讀材料，不在課堂或聚會中研討。

（二）神學院聖經課程：

本書可以作為神學院「釋經學入門」課程的教科書，亦可在教授聖經書卷解經的課程時，將書內所介紹的四步解經法，當成作業給學生作。筆者多年來在教授各聖經科目時，便常按照課堂所研究之經文的性質，選出四步解經法中的某些部分，給學生按其中的作法和範例來寫作業。

總括來說，本書的內容與編印，著眼於讓讀者可深亦可淺地按自己的興趣或需要來使用，例如讀者可先看各個解經的例子，以後再回到例子前面的理論部分。讀者還可自行變化出有助於學習解經的各種讀法。





## 第 4 章

# 釋經學原則 (一)：上下文

「人子啊，我對你所說的一切話，  
要心裏領會，耳中聽聞。」

(結 3: 10)

## 4.0 序言

解經時要注意上下文，這是尊重聖經本質的第一原則。

神啟示聖經的時候，並不是賜下一些彼此互不相關的字句，像散在地上的斷碎線條；而是每個字句都有它的上文下理，如同線線連結，彼此相織而成的完美無瑕的地毯。基督徒讀經時要注意上下文，因為神是將整個經文同時啟示給我們。（註1）

遠在第一世紀主耶穌的時代，在著名的猶太釋經學者希列（Hillel）所提出的七個釋經原則中，「按上下文解經」便是其中一個。因為神的啟示是在某一個時刻，透過作者把整個上下文同時啟示出來，所以如果脫離了原來的上下文，一個字詞或一句話的意思就容易被誤解或濫用，以致變成「斷章取義」。

神對先知以西結所說的話便說明了這一點：「人子啊，我對你所說的一切話，要心裏領會，耳中聽聞。」（結 3:10）

神要藉著先知把信息傳給一個漠視祂話語的世代。先知要傳神的「一切話」（*kol-debarim*），他不可像當代的假先知，斷章取義地拒絕摩西五經與早期先知書裏警告的經文，他不可誤傳選民犯罪仍可蒙神保守的信息。同世代的先知耶利米也面對

---

1 中文的「上下文」一詞沒有英文的“context”一詞所指的那麼廣，因此比英文更為明確。英文的“context”有時候好像有「聯繫」的意思，廣泛地包括了與經文有關聯的任何事物資料，而不單是指上下文與歷史背景。本書的六個釋經學原則曾在筆者所著《解經學入門》（基督使者協會，1985年，現已停版）的小冊子中討論過。本書內的部分內容反映筆者在該書中的思想。





著這些假先知，兩人都一樣地忠心。以西結說：「我便將耶和華所指示我的一切事（*kol-debarim*，可直譯為「一切話」）都說給被擄的人聽。」（結 11:25）讀神話語的人不應該斷章取義。

#### 4.1 「上下文」的原則

定義：「上下文」的原則是指聖經的字句或段落，都必須在其上下文的亮光裏，按著適當的次序去解釋。

「上下文」的原則關係到作者的用詞、文法、構思與編輯，它牽涉到解釋相關文句的適當次序：首先我們要注意的是最接近的上下文，即與我們要解釋的經文字句有最直接關聯的其他經文。（註2）

這並不是說沒有上下文的字詞便沒有意義，否則像字典之類的書便是無意義的產品；而是說離開了上下文，聖經作者原來字句的本義，很容易被濫用或誤解，造成斷章取義的結果。因此，讀經的人必須先在這一步上努力，以便對經文有基本的認識，才能避免這樣的錯誤。

---

2「最直接關聯」的其他經文，亦包括聖經別處有引用本經文的其他經文，尤其是新約中以「經上記著說……」之句型所引證的舊約聖經經文。

## 4.2 上下文圈

在分析經文時，如果經文字句的意思，在最接近的上下文的亮光裏仍然不清楚，那就要進一步查考前後各章的經文。如果仍不明白，那就得細看全卷書，或再查考同一作者的其他書卷（例如讀羅馬書時，再查考保羅的其他書信），或繼續查考





同類的書卷（例如查考新約聖經其他作者的書信），最後甚至查考全部聖經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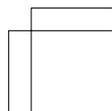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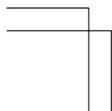
這個次序，即由最小的圈子按步移向外面較大的圈子（見上頁「釋經學的上下文圈」一圖），對明白經文個別的字句是很重要的，尤其是在有爭議的經文裏。由於神的啟示是在不同的時間，使用了不同的作者來完成，因此我們查考的次序也應當這樣來進行。如果我們把上述的次序顛倒了，很多不必要的誤解也會隨之而來。

#### 例 4.1 保羅與雅各對信心和行為的論點

筆者在第1章導言裏提過，歷來有人誤會保羅與雅各在信心和行為的問題上彼此反對，誤會的原因就是忽略了「上下文」原則中這個次序的重要性。

如果單看保羅在以弗所書2章8節的話：「你們得救是本乎恩，也因著信。」他說得救所藉的「信」是不加上行為的。但是如果單看雅各書2章14節中的話：「若有人說自己有信心，卻沒有行為，有什麼益處呢？這信心能救他麼？」雅各說能救人的「信」是要有行為的。因此乍看之下會讓人誤以為雅各跟保羅意見相反。

其實這個誤會是因為假設保羅的「信」跟雅各的「信」同義，而沒有先從「釋經學上下文圈」的角度去了解這個字的意



思。此外，保羅與雅各都以亞伯拉罕為信心的榜樣（羅4:3；雅2:21-24），可見他們並非真正相反。

然而我們也要了解，這個次序的目的，是要肯定某一個字句和某一段經文的原意，而不是說以倒過來的次序讀聖經是錯的。讀經的人可以按快讀的方式先唸完整本聖經，對全聖經得到一個概括的印象以後，再選其中一卷書詳細去讀（或先選其中一卷書半詳細地讀，然後再選書中某一章真正詳細去讀）。然而，當細心分析某一章、某一段、或某一字句來肯定原意的時候，適當的上下文查考次序就很重要了。

這裏我們要特別提一下，凡是聖經後期經文對早期經文的引用和解釋（即「聖經自釋」），無論是舊約對舊約，或新約對舊約的引用解釋，雖然表面上不是最近的上下文，但因為是神的啟示，所以是有權威性的釋義，可以被視為最靠近的上下文（這一點可參考本書第7至8章對「漸啟明」和「一貫」兩個原則的討論）。

本章的討論著重於原則性，至於方法與步驟的問題，例如如何分析經文的句法與結構，以及如何使用參考書和工具書的問題等等，將在第三部分的時候再多談。不過，由於方法與原則有密切的關係，因此在討論原則時也將會提一提。

再者，明白字與句是解經的基礎，所以，在以下的討論與





例子中，將以這方面為主。

我們先從魔鬼試探耶穌一事（太 4:4-7），來看「上下文」原則的重要。見例 4.2。

留意運用「上下文」原則的人，有時候甚至能看出連聖經註釋書籍也忽略的重點。見例 4.3。

#### 例 4.2 魔鬼引用詩篇來試探耶穌

撒但引耶穌到殿頂，勸祂從高處跳下去，又說神會差派天使托著祂：「你若是神的兒子，可以跳下去，因為經上記著說：『主要為你吩咐他的使者，用手托著你，免得你的腳碰在石頭上。』」（太4:6）魔鬼乃是引用詩篇91篇11-12節來支持他的論調。但當我們小心研讀這處詩篇的經文時，就會發現撒但違反了「上下文」的原則。

撒但在所引用的詩篇裏，把那段經文中的「在你行的一切道路上」的話刪掉了。原來這詩篇完整的經文本來的意思是：在我們所行的一切道路上（即在一切正常生活的來往中），神必定差派使者保守屬祂的人。這並不是應許我們可以作出危險的行為，去試探神是否保守我們。如果這句話脫離了上下文，就很容易被濫用。其實在撒但還沒有引用這段經文前，主耶穌已經對他提起申命記的一句話：「人活著……乃是靠神口裏所出的一切話。」（太4:4）這話裏的「一切」，正好作撒但斷章取義的警告。

#### 例 4.3 財主與拉撒路之比喻中的信心問題

常有人在讀主耶穌所講的財主與拉撒路的比喻時，覺得這個比喻好像是在說財主下陰間是因為他生前富有，而拉撒路享永福則是因為他生前窮困生病；好像他們的結局與他們的信與不信無關（路16:19-31）。

對於這問題，如果我們打開《聖經新釋》（*The New Bible Commentary, revised, 1973*），或《劍橋聖經註釋》（*The Cambridge Bible Commentary, 1965*），或《聖經難解之言》（*Hard Sayings of the Bible, 1996*），都找不到直接對這個信心問題的答案。可能這些書籍的註釋者不覺得這是個問題，但如果我們藉著上下文所提供的線索，不是完全找不到答案的。

雖然主耶穌講這個比喻的主要目的，並非回答信心與得救的問題，但祂巧妙地在最後給人留下一點線索。財主在痛苦中求亞伯拉罕打發拉撒路到他父家去，讓他對他們作見證，因為他還有五個弟兄（路16:28）；財主希望有人能復活了回去警告自己的家人，使他們不致有和自己一樣的遭遇。但亞伯拉罕提醒他，他的家人已經有摩西和先知的話，就是聖經的話，「可以聽從」（路16:29）。

當財主的要求被拒絕時，他便接著說：「我祖亞伯拉罕哪，不是的，若有一個從死裏復活的到他們那裏去的，他們必要悔改。」（路16:30）財主這句話給了我們有關信心的線索：財主認為，如果有人復活回去作見證，他的家人必會「悔改」，不像





他從前一樣不悔改，即沒有按聖經的話過信神的生活。

亞伯拉罕最後對財主的回答，也間接地反映出這一點：「若不聽從摩西和先知的話，就是有一個從死裏復活的，他們也是不聽勸。」（路16:31）換句話說，神蹟的發生也不一定都能叫人相信神。

主耶穌在地上傳道的時候行了不少神蹟，很多人愛神蹟的益處多過愛祂，有人甚至因此反而更想殺祂。現代也有人對基督徒所宣稱的神蹟，認為可以有其他更合科學性的解釋，他們並不會因神蹟而相信祂。所以，亞伯拉罕最後的回答，也牽涉到信心的問題。

### （一）同書卷的不同章

在同一本羅馬書當中，保羅在第5章和第13章中所提到的「得救」有不同的意思，如果離開了上下文，就容易使人產生誤解。

#### 例 4.4 保羅在羅馬書第5章和第13章中所說的「得救」意義不同

「因為我們作仇敵的時候，且藉著神兒子的死得與神和好；既已和好，就更要因他的生得救了。」（羅5:10）

「再者，你們曉得現今就是該趁早睡醒的時候，因為我們得救，現今比初信的時候更近了。」（羅13:11）

13章11節的經文明顯是指主將來再來時所實現的事：「現今比初信的時候更近了」；而5章10節的「得救」卻是指現在的事實，含義較廣，這一點可見其上文第9節所指的時間：「現在我們既靠著他的血稱義」。

若有人忽略了上下文圈的先後次序，而堅持說這既都是「得救」，又是在同一卷書內見到，那麼第5章的得救也要等待將來才實現——這樣的說法就流於武斷了，這是不管「上下文」的原則，而見字解字所產生的危險。

有時候我們要更深明白經文的用詞或教訓，就不能不去看同卷書較遠的上下文。

#### 例 4.5 保羅在羅馬書所說的「慈悲」的深意

在羅馬書12章1節中說：「所以弟兄們，我以神的慈悲勸你們」，要明白「慈悲」一詞的具體意義，我們就得細看羅馬書前面各章的內容——保羅在前面各章中列出了神對猶太人及外邦人不少憐憫的事。「所以」，保羅根據神的慈悲，勸屬神的人將身體當作活祭獻上，為神而活。





## 本章摘要

1. 「上下文」的原則是指聖經的字句或段落，都必須在其上下文的亮光裏，按著適當的次序去解釋。
2. 釋經學的「上下文圈」指出在分析經文時查考相關經文的先後次序：同段落、同章、同書卷、同作者的其他書卷、同類書卷、新約或舊約、全本聖經。
3. 要注重上下文次序的原因，乃是因為神的啟示是在不同時間，使用了不同的作者來完成，因此我們應當這樣來查考。
4. 聖經後期經文對早期經文的引用和解釋（即「聖經自釋」），因為是神的啟示，可以被視為是該早期經文最靠近的上下文。
5. 注意上下文可幫助我們正確而深入地了解作者的原意，甚至能看出聖經釋義書籍所沒有提出的重點。

◆溫習問題（請選出正確的答案）

- (1) 我們解經時要注意上下文，其中重要的原因是：
- (a) 神啟示聖經的時候是整個經文同時啟示。
  - (b) 獨立的字詞本身沒有什麼意思。
  - (c) 近代語言學對文字的新見。
- (2) 「上下文」的原則認為：
- (a) 不可用別處的經文來比較。
  - (b) 應以最靠近的上下文作為這經文字詞原意最有力的根據。
  - (c) 從最靠近的上下文得到滿意解釋後才看較遠的上下文，只會造成混亂。

◆實習問題

- (1) 「上下文」的原則幫助我們明白，不可用路加福音 8 章 6 節「磐石」的含意去解釋羅馬書 9 章 33 節的「磐石」。試解釋這兩處經文用詞的不同。
- (2) 人類在犯罪以後，是否因此失去了「照著神的形像」（創 1:26）這個被造的本質？（人類犯罪以後的問題牽涉到較遠之上下文，尤其是創世記第 9 章的證據。）
- (3) 請讀羅馬書 4 章 7-8 節，試從這處經文的上下文來解釋「義」的意思。
- (4) 腓立比書 2 章 12 節是否教導我們「救恩」要靠自己本身的力量去成就，即要靠行為得救？
- (5) 箴言 5 章 15-17 節是否教導我們要自私，不要與別人分享自己的水？
- (6) 約翰福音 13 章 1 節的下文，怎樣讓我們更深明白主耶穌「愛他們到底」的含意？





第 13 章

其他四步解經法實例

## 13.0 序言

雖然筆者在前面兩章介紹「四步解經法」時，已經用詩篇第 100 篇為例，說明了各步驟的實際作法，但為了使讀者有更深入的了解，我們將在本章用以賽亞書和出埃及記的兩處經文為例，更仔細地說明這個解經法。

不過因為篇幅的關係，其中的「概覽」部分從簡，而僅將經文本身列出。為了使讀者能清楚地對照前面兩章的內容，本章所用的步驟名稱和編號仍和前面一樣，不過有些步驟較為濃縮，有些則較為詳盡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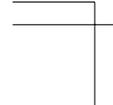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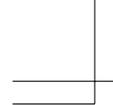
讀者在實際解經時可按照經文的特點和自己的需要，來決定每一步驟的長短。如果讀者在開始練習時感到這幾個步驟有些複雜，那麼也可以先用下一章簡化的步驟來練習，熟悉之後再擴展回到這個比較詳細的步驟。

## 13.1 解經實例（壹）——有一嬰孩為我們而生

### I. 概覽（賽 9:1-7）

1 但那受過痛苦的必不再見幽暗。





從前神使西布倫地和拿弗他利地被藐視，  
末後卻使這沿海的路、約但河外、

外邦人的加利利地得著榮耀。

- 2 在黑暗中行走的百姓看見了大光；  
住在死蔭之地的人有光照耀他們。
- 3 你使這國民繁多，加增他們的喜樂；  
他們在你面前歡喜，好像收割的歡喜，  
像人分擄物那樣的快樂。
- 4 因為他們所負的重軛和肩頭上的杖，  
並欺壓他們人的棍，  
你都已經折斷，好像在米甸的日子一樣。
- 5 戰士在亂殺之間所穿戴的盔甲，  
並那輓在血中的衣服，  
都必作為可燒的，當作火柴。
- 6 因有一嬰孩為我們而生，  
有一子賜給我們，  
政權必擔在他的肩頭上。  
他名稱為奇妙策士、全能的神、  
永在的父、和平的君。
- 7 他的政權與平安必加增無窮。  
他必在大衛的寶座上，治理他的國，  
以公平公義使國堅定穩固，從今直到永遠。  
萬軍之耶和華的熱心必成就這事。

## II. 分析

### (一) 歷史分析

北國以色列（在加利利海一帶）因著亞述王提革拉毗列色三世（Tiglath-Pileser III）的摧殘，自主前 732 年起受到亞述的轄制（王下 15:29），而他們的危機也大大地影響了南國猶大的安危。看來似乎選民全面被毀滅是勢所難免的。

雖然北國以色列被毀滅是神的刑罰，而且整個情勢似乎是掌握在亞述帝國的手中，但這一切仍在神的預料之中。先知以賽亞在此提醒當時的人，神仍然掌管歷史，並且至終要藉著彌賽亞的降生而完全實現祂救贖的計畫。

### (二) 文學分析

#### 1. 編排

與上文或書卷的關係：

這段經文指出神的救贖是透過大衛理想的後裔。它緊緊地連著前面第 7 章和第 8 章，那兩章的內容是關於猶大面對危機時，神所賜的以馬內利和以賽亞之子的預兆。這段經文也與第 8 章結束時所談到的「黑暗」這個題目相似（賽 8:19-22）。





## 2. 字詞

### (1) 譯本比較

《和合本聖經》的「奇妙、策士」與英文的《欽定本聖經》（KJV, *King James Version*）譯法相同，但近代的英文譯本，如《新國際版聖經》（NIV, *New International Version*）和《新美國標準版聖經》（NASB, *New American Standard Bible*）等等，都沒有把原文的「奇妙」與「策士」兩個詞分開，而是與另外三個稱呼片語相對應（「全能的神」、「永在的父」、「和平的君」都是由兩個英文字構成）。中文的《聖經新譯本》也循此方向，將之譯為「奇妙的策士」。關於此稱號的意義，我們將在下一段討論。

### (2) 字詞解釋

※「米甸的日子」（第4節）：這是指一場著名的戰役，神藉著少數的以色列士兵，將祂的子民從仇敵米甸人的軛中救出來。這事有什麼特別呢？原來這個爭戰顯示，神拯救的計畫未必照著人的方法。神不使用起初在場的三萬兩千人，或後來還有的一萬人，而只要三百人；神就藉著這三百人勝過欺壓他們的米甸人（士7章）。以賽亞在這裏說，神使用的只有一個人，那就是將要來的彌賽亞（賽9:6）。

\* 「永在的父」 (*'abi-'ad*, 第 6 節)：這樣的稱呼描述了彌賽亞的情感，亦即神不似一般的統治者，祂對祂的子民有著恆久的父愛。在古代的近東，統治者通常被描寫成其子民的父親或保護者（請比較賽 22:21），只可惜他們都不是長久的父。

\* 「奇妙策士」 (*pele'~yo'es*, 第 6 節)：這個稱呼是一般解經書的作者都覺得難解的。因「奇妙」 (*pele'*) 在希伯來文中是個名詞，但也可譯作「奇事」（如出 15:11），它是舊約常用來指「神蹟」的名詞。

彌賽亞的這個稱呼原文直譯作「策士的奇妙」 (*Wonder of Counselor*)，一般釋義書（如 J. N. Oswalt, H. Wolf）都指出此點。其中「策士(的)」平行對應於另三個稱呼的「全能的」、「永在的」、「和平的」，而「奇妙」則和「神」、「父」、「君」相對稱。

這個繙譯的難處反映在英文的《欽定本聖經》 (*KJV, King James Version*) 的譯法上。這個譯本將此名稱的兩個詞分開，譯為 “Wonderful, Counselor”（與《和合本聖經》的「奇妙、策士」相同），大概是因為 “Wonder of Counselor”（「策士的奇妙」）的意思叫人難以明白。其他譯本的繙譯我們已在前面討論「譯本比較」時提過。

此外，以「策士」來描寫彌賽亞，不免使彌賽亞變得平凡，因為此詞一般是指政治顧問，在古代近東有時候是不受尊敬的，例如在以賽亞書 1 章 26 節中所說的「謀士」（原文與「策士」同），甚至是指有罪而被斥責的一群人。

對此難題我們應如何下結論呢？筆者認為，不論是繙譯為





「奇妙、策士」或「奇妙的策士」或「策士的奇妙」，都不是最重要的，要緊的還是明白此稱呼所強調的內容。

由於「奇妙」在聖經裏也是指「神蹟」的常用詞，可見預言中的彌賽亞不單是「神」、「父」、「君」，也是神蹟的體現。「策士的奇妙」亦可說為「策士（所渴慕的）神蹟」。古代的策士可以有好的意見、宏偉的策略，但是否真能實現又是另外一回事。除非是神蹟，否則即使是一個好策略，也不能保證必定會實現。先知要讀者知道，彌賽亞的降生是一個神蹟，是神特殊的作為。從聖經「漸啟明」的角度來看，新約時代主耶穌由童女而生的獨特神蹟，進一步地澄清了這個彌賽亞的稱呼。

### 3. 語法

#### (1) 列出連接詞

由於這段經文主要是詩句，因此連接詞比較少，是可以預料到的。值得列出的連接詞有「但」（第1節，顯示本段經文與第8章的關聯），「因為」（第4節）和「因」（第6節）。

#### (2) 分析連接詞

「因為」與「因」（第4, 6節）指出盼望的原因。活在黑暗中的人之所以仍然對神有盼望，乃是因為祂過去曾經拯救過

祂的子民，祂以後仍會繼續施行拯救（第 4-5 節），並且還會藉著彌賽亞而帶來永久的平安（第 6-7 節）。

#### 4. 結構

##### (1) 大綱

這段信息的思想涉及三個漸進的階段：

- A. 神掌管歷史，活在黑暗中的人必得見大光（第 1-2 節）。
  - (i) 加利利一帶被毀與它將來的榮耀（第 1 節）。
  - (ii) 死蔭之地的人將有光照耀（第 2 節）。
- B. 神會在未來藉著祂的方法施行更大的拯救，正如過去一樣（第 3-5 節）。
  - (i) 神會繼續保守選民（第 3 節）。
  - (ii) 神會除去欺壓與戰亂（第 4-5 節）。
- C. 更大的拯救將藉著彌賽亞完全實現，祂奇妙的來臨、大能、慈愛和平安的彰顯（第 6-7 節）。
  - (i) 因彌賽亞要為我們而生（第 6 節）。
  - (ii) 祂的國度與平安將必無窮（第 7 節）。

##### (2) 體裁

大部分先知預言的體裁，都有平行詩的形式。本段經文開





始時強調神是掌管現在和將來的主，結束時則強調神的熱心必成就祂自己的預言。

## 5. 修辭

### (1) 平行詩句

本段經文的第一節與最後一節的句子有點像散文，雖然後者含有一點平行的形式。中間第 2 節到第 6 節都明顯是詩的體裁，而且每一節開始的地方都可以見到同義的平行詩句（參看「概覽」的經文排列），尤其是下面兩節：

「在黑暗中行走的百姓看見了大光；  
住在死蔭之地的人有光照耀他們。」（第 2 節）  
「因有一嬰孩為我們而生，  
有一子賜給我們。」（第 6 節）

這兩節同義的平行詩句，可以說是把經文關於救恩的盼望總括起來。

### (2) 重複用語

作者使用重複的思想或同義字，來強調其中心思想：平

安。「平安」（「和平」）一詞出現兩次（第 6,7 節）。

其他的重複用語，還包括「幽暗／黑暗／死蔭之地」等詞（第 1,2 節），以及「永在／無窮／永遠」等詞（第 6,7 節）。

### （三）神學分析

#### 1. 關乎神自己

神是掌管歷史的主，是審判的主，也是救贖的主，祂使活在罪惡和死蔭中的人得見生命的光。

神是信實的神，祂的「熱心」必使祂的應許在彌賽亞身上完全實現。

對於當時面對亡國危機的選民而言，神對歷史的掌權和對選民的救贖，對他們都是重要的安慰。

#### 2. 關乎神的真理

##### （1）平行經文

##### （a）與較早期經文的關係

有關彌賽亞的教導可追溯到創世記（如創 3:15 所說的「女人的後裔」；又如創 49:10 預言彌賽亞是藉猶大支派而來）。





和以賽亞書在時間上比較相近的背景經文，是撒母耳記下第 7 章，那裏記載了神對大衛的約，這約說到神應許的永恆國度（歷代所盼望的彌賽亞國度），將從猶大支派縮窄到大衛家，即要藉大衛理想的後裔來成就。以賽亞所說的這位要降生的「子」，必坐在「大衛的寶座上……使國堅定穩固，從今直到永遠」。

#### (b) 與較後期經文的關係

在新約中，以賽亞書 9 章 1-2 節的話曾被馬太所引用（太 4:15-16）。馬太認為耶穌在加利利海的事工，實現了以賽亞的預言，將亮光帶給活在黑暗中的人。馬太福音的這處經文，耶穌在加利利開始教導「天國近了，你們應當悔改」（太 4:17）的信息，指出祂是以賽亞所預言建立永恆國度的彌賽亞。

#### (c) 與主耶穌的工作、生平或教訓的關係

以賽亞書 9 章 1-7 節的經文指出有光要照耀住在死蔭之地的人，因為有一子要賜給他們。神賜下獨生子主耶穌，祂來臨時宣告說：「我是世界的光。跟從我的，就不在黑暗裏走，必要得著生命的光。」（約 8:12）祂同時也指著跟從祂的人說：「你們是世上的光。」（太 5:14）

以賽亞書這段關於彌賽亞的預言，在神漸進的啟示中，如

今在基督裏達到了高峰。這段經文不只是給以色列的信息，更是給普世宣教的福音。

## (2) 神學主題和教義

本段經文是一段極重要的經文，因此能同時看到聖經的三大主題，並不令人驚訝。神永恆的國度要在彌賽亞身上完全實現（神的國度）；彌賽亞的降生也是「全能的神」的降生，祂要住在我們當中（神的同在）；祂的降生成就了神在歷史中所啟示的應許（神的應許）。

## III. 綜合

### (一) 解釋難題

「奇妙策士」的繙譯問題（見「字詞解釋」一段）。

### (二) 中心信息

在選民受神審判而面對危機的主前八世紀裏，先知以賽亞提醒百姓要有超越環境的眼光，認識神是惟一掌管歷史的主。祂如何在過去帶領選民，未來也必繼續帶領他們。在罪惡黑暗





中的人要投向神的拯救，因為充滿奇妙、大能、慈愛與平安的彌賽亞必要來臨，神的救贖與國度必要在祂身上完全實現。

## IV. 應用

### (一) 原則化

在今天這個多變的世代，我們當知道神必在基督裏帶領我們的前途。祂過去如何帶領我們，未來也同樣要繼續帶領我們。我們要自省，離開罪惡而投靠基督，因為在奇妙、大能、慈愛與平安的基督裏有完全的救恩。

### (二) 認明

在個人、家庭或教會遭遇危機或失敗的時候，神的大能與應許要繼續作我們的安慰和亮光。

### (三) 實踐

#### 1. 一般的建議

在遭遇危機或失敗時，我們屬神的人不可忘記神過去的憐

憫、看顧，和祂始終掌管歷史的事實。今天神依然在工作。我們知道神藉著祂的愛子，為我們實現了祂亙古以來計畫中的救贖。我們要自省，悔改離開罪，接受神的管教和拯救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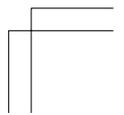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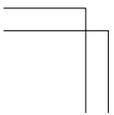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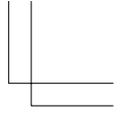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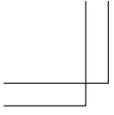
主耶穌的名是有大能的名：藉著祂的名，所有黑暗的權勢被攻破；藉著祂的名，我們能經歷救贖的平安。這樣的認識，對我們這些生活在現今這個被破壞的世界的人格外重要，這些破壞包括忽略人性的科技、破碎的家庭、種族間的衝突、邪教的興起和核能毀滅的威脅等等。

不僅主耶穌是黑暗世界中的光，屬祂的人也應當是如此。這段安慰的信息也是福音的命令。對非基督徒而言，接受基督為自己生命的主，是得救的惟一道路，因為這是神不變的計畫。

## 2. 個人的回應

（禱詞）主啊，在這個動蕩不安的世代中，求主幫助我每天學習相信你仍然掌管世界的歷史、社會的歷史、教會的歷史、我家的歷史和我個人的歷史。教我不忘記你過去的憐憫看顧，不忽略你今天依然作工。感謝主耶穌對我的救贖。幫助我每天自省，願意對付自己的罪，走在光明中。主耶穌的名是有大能的名，藉主的名，一切黑暗權勢被攻破，藉主的名，我能經歷救贖的平安。也幫助我把救恩的福音帶給未信的人，因為這是惟一得救的道路，是神一直以來不變的計畫。





## 附錄一：聖經各章經文事件年份表

\*表中所列的年份是指經文內記載之主要事件發生的年份，而非經文著作的年份（雖然有時二者恰好相同）。有些年份只是大概的時間。

\*括號內斜體的年份是不同學者的意見，但筆者不一定支持。

+表示可能也包括後來較晚的幾年時間。

\*從羅馬書到啟示錄的詳細年份，請參考新約導論之類的書。

章	年份	章	年份
<b>創世記</b>		<b>出埃及記</b>	
1-11	從起初到主前 2091	1	主前 1530
12	主前 2091 (1921)	2	1526
13	2088	3-40	1446 (1290)
14-16	2080	<b>利未記</b>	
17-20	2069	1-27	1446-1445
21	2066	<b>民數記</b>	
22	2056 (2050)	1-14	1445
23	2030	15	1444
24-25	2026-2006	16-19	1430+
26	2020-1966	20	1408
27-30	1966	21	1407 (1410)
31-33	1909	22-36	1406
34-35	1902-1886	<b>申命記</b>	
37	1898	1-34	1406
39-40	1898	<b>約書亞記</b>	
41	1885	1-12	1401
42-45	1877		
46-47	1876		
48-49	1859		
50	1859-1805		





章	年份	章	年份
13-22	主前 1400	3-5	主前 1005
23-24	1390	6-10	1000
<b>士師記</b>		11-13	992
1-2	1390	14-19	985
3	1225 (1367)	20-22	980
4-5	1209	23-24	975
6-8	1150	<b>列王紀上</b>	
9-10	1122	1	971
11	1110 (1078)	2-5	970
12	1105	6	967
13	1100 (1075)	7-8	960
14	1080	9-10	950
15	1070	11	940
16	1060	12-14	931-913
17-18	1375	15	910
19-21	1350	16	900
<b>路得記</b>		17	870
1-4	1100	18	867
<b>撒母耳記上</b>		19-20	866+
1-2	1070 (1100)	21	855
3	1060 (1090)	22	853
4-7	1050 (1080)	<b>列王紀下</b>	
7-13	1040 (1070)	1	852
14-15	1030	2-4	850
16-22	1020	5-8	845
23-27	1015	9-11	841
28-31	1011	12	835
<b>撒母耳記下</b>		13	814
1	1011	14	792
2	1010	15	790
		16	740
		17	732-722

## 附錄二：聖經三大主題簡介

### （一）神的應許

聖經第一個重要的主題是「神的應許」，強調神的信實和祂話語的重要。這個主題是最具基礎性的，因為我們對神的認識，要靠神的話為基礎。

這個主題所著重的，是神對人類救恩的應許，這應許反映出神愛我們的心。神的應許是創世記的中心信息，尤其是神對亞伯拉罕的應許。神的話（應許）是祂救恩計畫的文字證據，要見證神如何實現祂的救恩。

涉及「神的應許」的經文最常見的用詞，是譯為「言語」或「話」的字（*dabar*，如箴 30:5），此字有時直接譯為「應許」（創 28:15）。另外也包括其同義字（*'amar*，「說」或「話」）。另一關於此主題的用詞是「起誓（應許）」（*nishba*，如創 50:24）。不過，有一些關係到這主題的經文，並不一定直接使用上面這些字詞。

現在讓我們簡略地透過聖經書卷先後的次序來認識這個主題。

從舊約信息的觀點來看，「神的應許」這主題最重要的經文，是創世記第 12 章神對亞伯拉罕之應許的記載；神要透過亞伯拉罕和他的後裔使萬國得福：

「耶和華對亞伯蘭說：『你要離開本地、本族、父家，往我所要指示你的地去。我必叫你成為大國，我必賜福給你，叫你的名為大，你也要叫別人得福。為你祝福的，我必賜福與他，那咒詛你的，我必咒詛他；地上的萬族都要因你得福。』」（創 12:1-3）

創世記卷前十一章的內容，引進第 12 章關乎亞伯拉罕後裔的應





許。這應許進一步澄清了關乎女人後裔的應許。這章經文的內容可按原文不同的動詞時態而分為三部分：

### 1. 呼召（命令式動詞）

「你要離開……往……要叫別人得福。」（註1）

這是神對亞伯拉罕（和他的後裔）的呼召，即要離開神要他們離開的，得到神的福，也去讓別人得福。

### 2. 方法（一般將來式動詞）

「我所要指示你……我必叫你成為大國……我必賜福給你，〔要〕叫你的名為大……（為你祝福的）我必賜福與他……（那咒詛你的）我必咒詛他。」

這段經文可以說是神在救恩歷史進程中要執行的綱要：祂要使亞伯拉罕成為一個大國，要使他的名大受尊重（尤其是透過他的後裔基督），保守他和他的後裔，而保守的方法是賜福那祝福神子民的人，咒詛那要毀滅神子民的人。

### 3. 成果（結果的未來式動詞）

「（地上的萬族）都要因你得福。」

神呼召並使用選民，在歷史過程中執行祂所預告的方法，其目的並非僅要選民得福，祂最終要達到的成果，是要地上的萬國都得福。

摩西寫創世記的目的，是要他同時代的以色列民認識神揀選他們的恩典。他告訴他們，世界如何有美好的開始，但因人類犯罪而變壞了；經過洪水以後，人仍然要高舉自己；然而神因為愛世界上的人，沒有再次作全面性的毀滅，只是把人分散成語言不通的萬國；神要透過亞伯拉罕和他的後裔使萬國得福。

1 原文「要叫別人得福」的動詞 *weheyeh*（「是」或「成為」之意）是命令式。雖然一般希伯來文法書都指明這是命令式，但為了要讓繙譯的句子唸起來通順，連一般英文聖經都沒有直接繙譯出來。

## 索引一：經文索引

經文	頁數	經文	頁數
創1章	18, 344	創13:15	14
創1:1-5	333	創14章	215-216
創1:1	360	創14:7	294
創1:26-27	214	創14:18	215
創1:26	72, 330, 360	創14:23	358
創1:27	190	創15章	188, 202
創2:24	189, 190, 348	創15:2	188
創3章	67, 169, 170, 172, 173, 217, 360	創15:5	170
創3:5	214	創15:7	188, 361
創3:8	196, 363	創15:13	153
創3:15	20, 169, 172, 288	創17:4	358
創3:22	214	創17:19	14
創4章	25	創18:17-18	358
創4:16	82	創20:8	360
創5:22	363	創22章	29
創6章	65, 66-67, 133	創22:4	29
創6:5	67	創22:18	358
創6:6	18, 83	創24章	30
創6:9	363	創26至28章	358
創9章	72	創26:4	358
創9:6	338	創26:5	107
創9:16-17	170	創28:14	358
創10至12章	106	創28:15	356
創12至25章	358	創29至36章	358
創12章	22, 31, 65, 170, 356	創29章	19, 200
創12:1-4	31	創29:30	19
創12:1-3	170, 182, 356	創29:31	19, 200
創12:1	361	創33:4	342
創12:7	14	創36:12	294
創12:18	360	創37至50章	358



## 索引二：釋經學及專有名詞索引

名詞	頁數
<b>一畫</b>	
一般背景	146-149, 159-160
一般體裁	75-76, 105, 135
一貫	7, 49, 51, 60, 164, 167, 184-185, 193-194, 197, 200, 206, 211, 218, 240, 262
<b>二畫</b>	
二元論	26, 28
人格化	82
<b>三畫</b>	
上下文	7, 49, 51, 56-58, 60, 64, 70-71, 79, 114, 125, 131, 135, 137, 147, 149, 167, 194, 196, 199, 202-203, 206, 233, 240, 245, 247-248
上下文圈	58-59, 64, 71
上行之詩	133-134
士來馬赫 F. Schleiermacher	33-34
<b>四畫</b>	
不完整平行句	100-101, 136
不清	58, 164, 166, 181, 205, 210-213, 215-218, 220-223, 225-226, 246, 251, 269
中心信息 Central Message	235, 239, 270-272, 290, 306, 313-314, 321, 324-325
內框 <i>inclusio</i>	254-258
分析 Analysis	7, 233, 235, 238-240, 243, 268, 282, 294, 311, 315, 323, 325, 329, 332-334, 336
反義平行句 <i>antithetic parallelism</i>	95, 97, 136, 254, 312
文法平行句 <i>grammatical parallelism</i>	95
文意 <i>meaning</i>	xviii
文學分析 <i>Literary Analysis</i>	238-240, 244-245, 250, 252, 254, 282, 295, 311, 316, 323, 326, 330, 336
文學性	46, 49, 51, 164, 193, 230, 235, 332
比喻 <i>parable</i>	xviii, 76, 85-94, 125, 135, 138, 312